

2024 年度

中共攀枝花市东区区委共同富裕试验区建设办公室

（本级）

单位决算

目录

公开时间：2024 年 10 月 28 日

-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1**
 - 一、单位职责1
 - 二、机构设置1
-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2**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3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4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4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7
 -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8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0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0
 -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10
-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13**
- 第四部分 附件16**
- 第五部分 附表34**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单位职责

负责全区高质量发展建设共同富裕试验区的统筹协调、督促指导、整体推进，研究全区共同富裕试验区建设涉及的重大规划、重大政策、重大改革，协调全区涉及共同富裕试验区建设的重大事项，负责全区目标绩效管理工作。

二、机构设置

中共攀枝花市东区区委共同富裕试验区建设办公室下属二级预算单位 0 个，其中行政单位 0 个，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 0 个，其他事业单位 0 个。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收入、支出总计均为 163.75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收入、支出总计各增加 39.26 万元，增长 31.54%。主要变动原因是 2024 年 9—12 月较 2023 年同期增加公务员 1 名，2024 年 6—12 月较 2023 年同期增加事业人员 1 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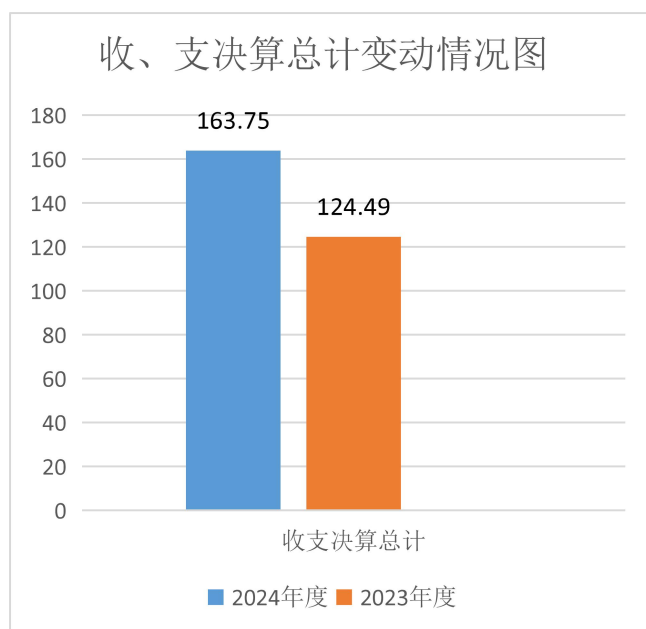


图 1：收入、支出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本年收入合计 163.75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63.75 万元，占 100%；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占 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占 0%；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 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附属单位上缴

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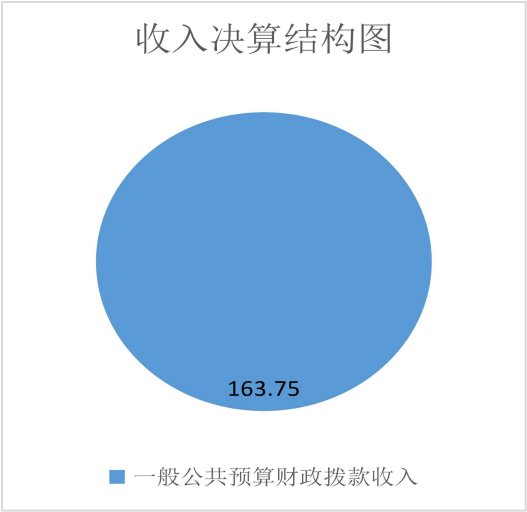


图 2：收入决算结构图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本年支出合计 163.75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31.47 万元，占 80.28%；项目支出 32.28 万元，占 19.71%；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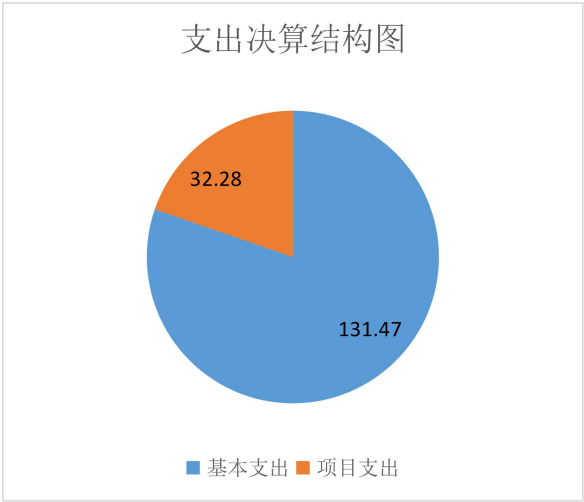


图 3：支出决算结构图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计均为 163.75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各增加 39.26 万元,增长 31.54%。主要变动原因是 2024 年 9—12 月较 2023 年同期增加公务员 1 名,2024 年 6—12 月较 2023 年同期增加事业人员 1 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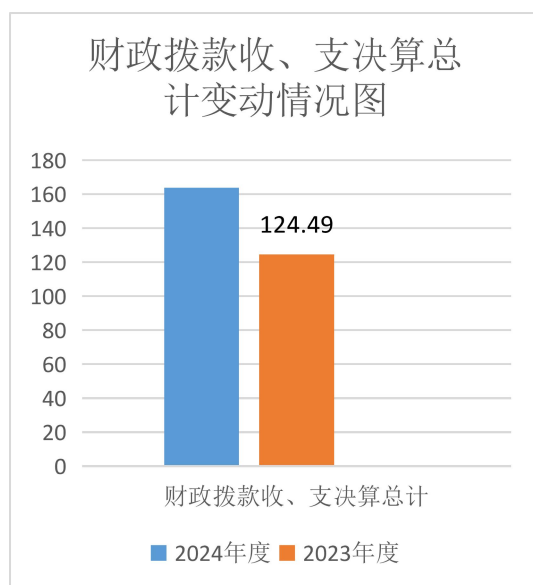


图 4: 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63.75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与 2023 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39.26 万元,增长 31.54%。主要变动原因是 2024 年 9—12 月较 2023 年同期增加公务员 1 名,2024 年 6—12 月较 2023 年同期增加事业人员 1 名。



图 5：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变动情况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63.75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28.79 万元，占 78.6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22 万元，占 9.91%；卫生健康支出 9.55 万元，占 5.83%；住房保障支出 9.19 万元，占 5.6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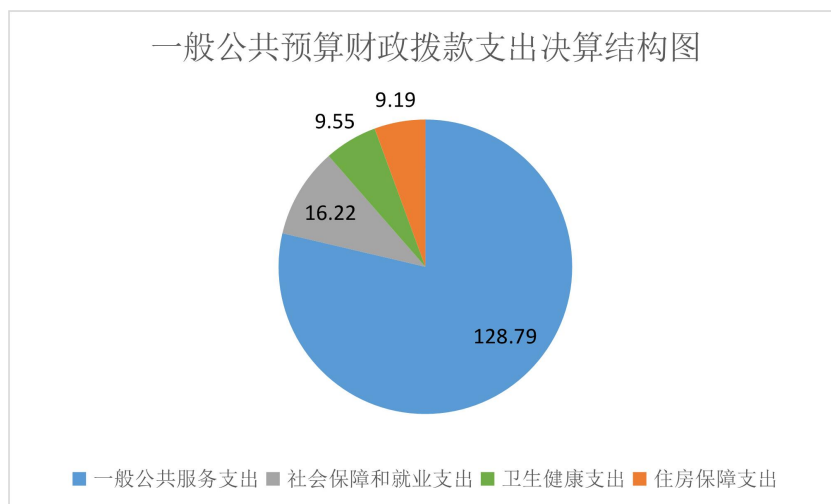


图 6：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数为 163.75，完成预算 119.53%。其中：

1.一般公共服务（类）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款）行政运行（项）：支出决算为 59.05 万元，完成预算 100.37%。

2.一般公共服务（类）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支出决算为 32.28 万元，完成预算 248.31%，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 2024 年机构改革完成后，区委共富办从区发改局调剂“东区加快创建全国百强区扎实推进共同富裕工作经费”193.97 万元，项目经费支出增加。

3.一般公共服务（类）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款）事业运行（项）：支出决算为 37.46 万元，完成预算 115.83%，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 2024 年 6—12 月较 2023 年同期增加事业人员 1 名。

4.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10.89 万元，完成预算 114.03%，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 2024 年 9—12 月较 2023 年同期增加公务员 1 名，2024 年 6—12 月较 2023 年同期增加事业人员 1 名。

5.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5.32 万

元，完成预算 111.53%，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 2024 年 9—12 月较 2023 年同期增加公务员 1 名，2024 年 6—12 月较 2023 年同期增加事业人员 1 名。

6.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支出决算为 3.86 万元，完成预算%，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

7.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支出决算为 2.47 万元，完成预算 106.04%，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 2024 年 9—12 月较 2023 年同期增加公务员 1 名。

8.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支出决算为 3.23 万元，完成预算%，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

9.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支出决算为 9.19 万元，完成预算 148.17%，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 2024 年 6—12 月较 2023 年同期增加事业人员 1 名。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31.47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119.96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住房公积

金等。

公用经费 11.51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 0.91 万元，完成预算 100%，较上年度增加 0.13 万元，增长 16.67%。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 2024 年机构改革后，增加共同富裕相关工作职能职责，公务接待次数增加。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 0 万元，占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 0 万元，占 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 0.91 万元，占 100%。具体情况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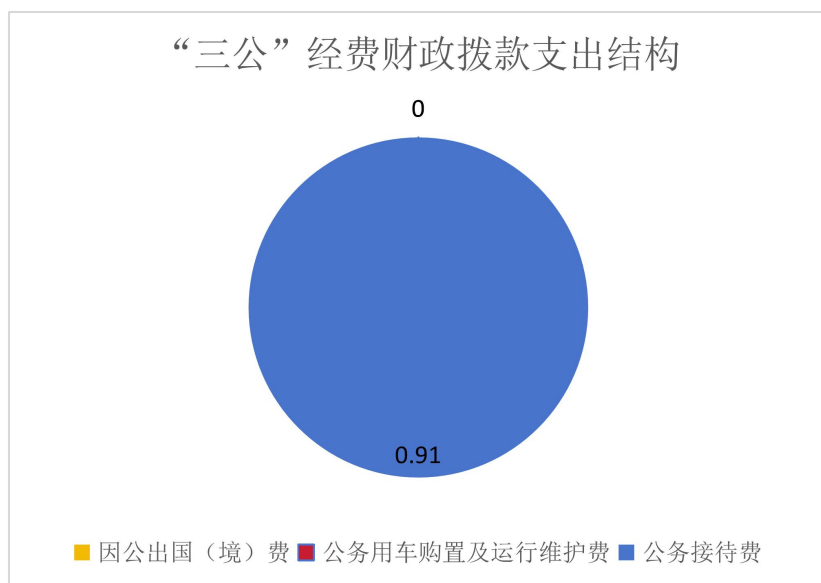


图 7: “三公” 经费财政拨款支出结构

1.因公出国（境）经费支出 0 万元，完成预算 0%。全年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 0 次，出国（境）0 人。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0 万元，完成预算 0%。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0 万元。全年按规定更新购置公务用车 0 辆，其中：轿车 0 辆、金额 0 万元，越野车 0 辆、金额 0 万元，载客汽车 0 辆、金额 0 万元。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单位共有公务用车 0 辆，其中：轿车 0 辆、越野车 0 辆、载客汽车 0 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0 万元。

3.公务接待费支出 0.91 万元，完成预算%。**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比 2023 年度增加 0.13 万元，增长 16.67%。主要原因是 2024 年机构改革后，增加共同富裕相关工作职能职责，公务接待次数增加。其中：

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0.91 万元，主要用于开展市级部门安排的调研工作开支的用餐费。国内公务接待 5 批次，51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共计支出 0.91 万元，具体内容包括：浙江共富专家团队来攀调研工作接待支出 3410 元，西华大学、四川省委党校莅攀开展共同富裕试验区建设情况专题调研工作接待支出 2543 元，四川省新型智库发展促进中心课题组莅攀调研工作接待支出 1475 元、中国社会科学院人口与劳动经济研究所莅攀调研相关工作接待支出 1700 元。

外事接待支出 0 万元。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0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0%。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0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0%。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4 年度，中共攀枝花市东区区委共同富裕试验区建设办公室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11.51 万元，比 2023 年度减少 0.74 万元，下降 6.04%。主要原因是落实厉行节约工作要求，减少机关运行费支出。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4 年度，中共攀枝花市东区区委目标绩效管理办公室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4.57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4.57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主要用于采购台式电脑。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4.57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4.57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中共攀枝花市东区区委共同富裕试验区建设办公室共有车辆 0 辆，其中：主要负责人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四）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区委共富办在 2024 年度预算编制阶段，组织对目标绩效管理经费、督查督办经费、东区加快创建全国百强区扎实推进共同富裕工作经费等 3 个项目编制了绩效目标，预算执行过程中，选取 3 个项目开展绩效监控。

组织对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社会保险基金预算以及资本资产、债券资金等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形成中共攀枝花市东区区委共同富裕试验区建设办公室部门整体（含部门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报告、目标绩效管理经费、督查督办经费、东区加快创建全国百强区扎实推进共同富裕工作经费等专项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报告，其中，中共攀枝花市东区区委共同富裕试验区建设办公室部门整体（含部门预算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88.51 分，绩效自评综述 2024 年度严格预算收支管理，做到预算编制有目标、预算执行有监控，部门预算整体绩效评价良好；目标绩效管理经费专项预算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3.3 分，绩效自评综述 2024 年度在项目决策上做到有计划、有目标、有依据，符合当前工作开展需要。在项目管理上注重资金分配实效，及时足额拨付，开支标准符合规定，财务管理、会计核算规范有序；督查督办经费专项预算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87.9 分，绩效自评综述 2024 年度在项目决策上做到有计

划、有目标、有依据，符合当前工作开展需要。在项目管理上注重资金分配实效，及时足额拨付，开支标准符合规定，财务管理、会计核算规范有序；东区加快创建全国百强区扎实推进共同富裕工作经费专项预算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75.7 分，绩效自评综述 2024 年度在项目决策上做到有计划、有目标、有依据，符合当前工作开展需要。在项目管理上注重资金分配实效，及时足额拨付，开支标准符合规定，财务管理、会计核算规范有序。绩效自评报告详见附件。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1.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2.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3.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4.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5.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6.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7.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8.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

9.一般公共服务（类）党委办公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指行政单位的基本支出。

10.一般公共服务（类）党委办公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指行政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11.一般公共服务（类）党委办公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

事业运行（项）：指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12.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指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13.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指行政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

14.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指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

15.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指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16.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行政住房公积金（项）：指住房公积金缴费经费。

17.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18.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19.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20.“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

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21.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四部分 附件

附件 1

单位预算绩效评价报告

一、单位（单位）基本情况

（一）机构组成。区委共富办是区委主管目标绩效工作的职能部门，列区委工作机关序列，内设共同富裕建设股、绩效管理股，下属事业单位 1 个（攀枝花市东区社会建设事务中心）。

（二）机构职能。负责全区高质量发展建设共同富裕试验区的统筹协调、督促指导、整体推进，研究全区共同富裕试验区建设涉及的重大规划、重大政策、重大改革，协调全区涉及共同富裕试验区建设的重大事项，负责全区目标绩效管理工作的。

（三）人员概况。截至 2024 年末，区委共富办设行政编制 5 名。其中，主任 1 名、副主任 2 名、区高质量发展建设共同富裕试验区领导小组办公室分管日常工作的副主任 1 名（正科级）；2024 年末实有行政编制人员 4 人，其中主任 1 人，副主任 2 人、区高质量发展建设共同富裕试验区领导小组办公室分管日常工作的副主任 1 人。设立攀枝花市东区社会建设事务中心为区委共同富裕试验区建设办公室下属公益一类事业单位。核定事业编制 6 名，实有事业编制 3 人。

二、单位资金收支情况

(一) 收入情况。年初部门预算收入 337.00 万元。基本支出预算收入 124.00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收入 111.21 万元、日常公用经费收入 12.79 万元)。项目经费预算收入 213 万元。

(二) 支出情况。部门财政资金支出 178.30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31.47 万元(人员经费支出 119.96 万元,主要用于单位职工基本工资、津贴补贴、住房公积金和社会保险缴费等支出;日常公用经费支出 11.51 万元,主要用于单位办公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等支出)。项目经费支出 46.83 万元,主要用于开展督查督导、调研、统筹年度目标绩效管理、考核评价和情况报告、共同富裕点位打造等支出。

(三) 结余分配和结转结余情况。2024 年结转结余 0.01 元。

三、单位预算绩效分析

(一) 单位预算总体绩效分析。

1. 履职效能。

区委目标绩效办在预算管理、收支管理、政府采购管理、国有资产管理等主要经济业务领域按照分事行权、分岗设权、分级授权要求落实不相容岗位分离和定期轮岗等内部权力制衡基本举措;建立决策权、管理权、执行权和监督权“四权分立”机制;建立重大事项议事决策机制,建立健全集体研究、专家论证和技术咨询相结合的辅助决策机制。

2.预算管理。

2023 年东区区委目标绩效办的整体支出、项目支出均按要求编制了预算绩效目标，实行了绩效目标管理，从项目完成、项目效益、满意度指标、其他绩效指标等方面设置了绩效指标，综合反映项目预期完成数量、成本、时效、质量，预期达到的社会效益、经济效益、生态效益、可持续影响以及服务对象满意度等情况，到 2023 年年底，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完成 83.68%，人员经费支出绩效目标完成 85.36%，日常公用经费支出绩效目标完成 87.35%，项目经费支出绩效目标完成 66.87%。

3.财务管理。

规范资金管理，加强资金使用监督。根据《预算法》的要求，在预算的编制、执行、调整、审批、监督和管理权限上严格规定内部控制程序，建立科学的预算管理体制，强化预算的刚性，将连带和潜在风险降到最低，增强财政资金使用的有效性。资金使用严格按照预算批复执行，加强预算执行监督，定期对预算执行情况进行梳理，确保资金的使用效益。

4.资产管理。

加强固定资产管理。严格执行《行政单位国有资产管理暂行办法》等制度，实行固定资产统一管理，专人负责固定资产信息化管理，依规做好资产购置、报废、调剂等工作，确保账、卡、物相符。

5.采购管理。

加强政府采购管理。严格执行《政府采购法》，编制政府采购计划，将采购项目全部纳入部门预算管理。严格按政府采购预算实施采购计划，确保采购流程合理合规，采购信息公示公开，严把质量关力求实效。严格按照《政府采购业务管理制度》开展采购工作，支持中小企业发展。

（二）单位预算项目绩效分析。填报以下数据，并根据部门预算绩效评价指标体系“项目绩效”涉及二、三级指标进行逐项绩效分析并评分，依次包括项目决策、项目执行、目标实现等情况。

常年项目绩效分析。该类项目总数3个，涉及预算总金额213万元，1—12月预算执行总体进度为21.99%，其中：预算结余率大于10%的项目共计3个。

1.项目决策。

为了有效的进行部门绩效评价，保证部门绩效目标的要素完整、细化量化，对绩效目标制定了一级指标和二级指标。一级指标分为成本指标、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又为一级指标的细化指标，其中产出指标分为数量指标、质量指标、时效指标、成本指标。

2.项目执行。

按照相关工作要求，根据本单位在该项目管理中的职能职责合理编制年初预算，年度执行过程中做好预算绩效监控，全面做到保障单位正常工作运转，结合本单位年度工作计划，

按照进度有序使用资金。

3.目标实现。

对部门预算编制情况、执行管理情况、支出绩效情况、财务管理情况、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认真进行了自查自评。绩效评价自查及重点支出，将评价结果作为预算安排的重要依据，不断强化绩效理念，推动部门绩效管理水平提升。

（三）绩效结果应用情况。绩效自评结果用于指导今后的部门预算绩效工作，部门预算整体绩效自评表部门预算整体绩效评价自评报告将在系统内网或外部网络进行公示。

四、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评价结论。2024 年度严格预算收支管理，做到预算编制有目标、预算执行有监控，部门预算整体绩效评价良好。

（二）存在问题。经费执行进度与绩效目标有偏差。

（三）改进建议。在严格执行上级精神的前提下，针对本单位工作实际情况，进一步完善和细化管理制度，确保财务收支合法合规和财产安全，年度各项工作顺利开展，工作效率得以提高。但是还存在绩效管理基础薄弱，缺乏预算绩效管理专业人员等问题。下一步我办在区财政局的指导下将积极探索建立适合本单位实际的绩效运行监控管理机制，定期汇总分析，对绩效目标运行情况跟踪管理，促进绩效目标的顺利实现。

附表：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4 年度）

专项预算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目标绩效管理经费）

一、项目概况

（一）设立背景及基本情况。本部门在该项目管理中履行资金分配使用、监督管理的职能。项目立项、资金申报根据单位三定方案，本单位承担了全区目标绩效管理工作；区政府重大决策部署落实情况的督查督办和考核评价工作；区委、区政府年度重点工作目标任务管理、督查督办和考核评价工作。

（二）实施目的及支持方向。该项目资金主要用于统筹年度目标绩效管理、考核评价和情况报告等相关工作。主要包含目标绩效管理工作中产生的考察调研、资料印刷、设备购置、设备耗材维修等支出。

（三）预算安排及分配管理。根据 2024 年度部门预算编制工作要求及合理测算，申报项目资金 5 万元，批复金额 5 万元。

（四）项目绩效目标设置。截至 2024 年 12 月底，项目应实现执行率、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完成 100%。

二、评价实施

（一）评价目的。通过项目绩效自评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二）预设问题及评价重点。按照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对资金支出使用全过程及其实施效果进行综合评价和判断。

（三）评价选点。项目资金申报内容与具体实施内容相符，均为区级财政资金。

（四）评价方法。根据项目情况和评价重点，采用成本效益分析法、标杆管理法、单位自评等方法收集相关材料和开展具体评价。

（五）评价组织。评价组人员由区委目标绩效办内控领导小组人员构成，主要职责为相关资料收集、经费自评、评价报告撰写等。

三、绩效分析

（一）通用指标绩效分析。

1.项目决策。

项目决策程序严密，项目规划论证符合中省市要求，项目绩效目标设置科学合理，项目资金与项目总体规划、相关行业事业发展相匹配，聚焦重大任务、重点领域、重点环节和重点项目。

2.项目管理。

项目制度办法体系健全、要素完备；项目资金分配因素选取、权重设置、区域分布，项目管理、审批符合管理要求；项目绩效监管按要求开展。

3.项目实施。

项目资金使用、拨付符合国家财经法规、财务管理制度

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制度办法规定和审批程序，不存在超范围、超标准、超进度使用专项资金，不存在资金损失浪费、长期沉淀、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项目实施遵守相关法律法规

4.项目结果。

项目预算数量指标完成100%、质量指标完成100%、时效指标完成100%、成本指标完成77.80%。

（二）专用指标绩效分析。

1.产业发展。发挥目标绩效导向作用，激励干事创业，服务高质量发展、高效能治理，确保市委、市政府和区委、区政府决策部署有效贯彻执行。

2.行政运转。按规定用途、适用范围进行专项资金分配，资金管理程序、资金分配标准符合专项资金管理要求。

（三）个性指标绩效分析。提高目标绩效管理水平和督促有关单位认真推进各项工作，确保完成全年经济社会发展各项目标任务，达到预期目标。

四、评价结论

2024 年度在项目决策上做到有计划、有目标、有依据，符合当前工作开展需要。在项目管理上注重资金分配实效，及时足额拨付，开支标准符合规定，财务管理、会计核算规范有序。

五、存在主要问题

资金使用进度及完成率与绩效目标有偏差。

六、改进建议

下一步将进一步摸索建立适合本单位实际的绩效运行监控管理机制，定期汇总分析，对绩效目标运行情况跟踪管理，促进绩效目标的顺利实现。

专项预算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督查督办经费)

一、项目概况

(一) 设立背景及基本情况。本部门在该项目管理中履行资金分配使用、监督管理的职能。项目立项、资金申报根据单位三定方案，本单位承担了区委、区政府授权的督查督办工作；上级党委、政府领导和区委、区政府主要领导批示件办理的督查督办工作；区委、区政府年度重点工作目标任务管理、督查督办和考核评价工作；全区民生实事实施的统筹协调、督查督办、考核评价和情况报告工作。

(二) 实施目的及支持方向。该项目资金主要用于开展好督查督办工作，督促有关单位认真推进各项工作，推动全区民生工程任务落实见效，确保完成全年经济社会发展各项目标任务，提高项目建设质量和效益。主要包含督查督办工作中产生的督导调研、民生实事统筹协调等支出。

(三) 预算安排及分配管理。根据 2024 年度部门预算编制工作要求及合理测算，申报项目资金 8 万元，批复金额 8 万元。

(四) 项目绩效目标设置。截至 2024 年 12 月底，项目应实现执行率、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完成 100%。

二、评价实施

(一) 评价目的。通过项目绩效自评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二）预设问题及评价重点。按照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对资金支出使用全过程及其实施效果进行综合评价和判断。

（三）评价选点。项目资金申报内容与具体实施内容相符，均为区级财政资金。

（四）评价方法。根据项目情况和评价重点，采用成本效益分析法、标杆管理法、单位自评等方法收集相关材料和开展具体评价。

（五）评价组织。评价组人员由区委目标绩效办内控领导小组人员构成，主要职责为相关资料收集、经费自评、评价报告撰写等。

三、绩效分析

（一）通用指标绩效分析。

1.项目决策。

项目决策程序严密，项目规划论证符合中省市要求，项目绩效目标设置科学合理，项目资金与项目总体规划、相关行业事业发展相匹配，聚焦重大任务、重点领域、重点环节和重点项目。

2.项目管理。

项目制度办法体系健全、要素完备；项目资金分配因素选取、权重设置、区域分布，项目管理、审批符合管理要求；项目绩效监管按要求开展。

3.项目实施。

项目资金使用、拨付符合国家财经法规、财务管理制度

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制度办法规定和审批程序，不存在超范围、超标准、超进度使用专项资金，不存在资金损失浪费、长期沉淀、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项目实施遵守相关法律法规

4.项目结果。

项目预算数量指标完成100%、质量指标完成100%、时效指标完成100%、成本指标完成60.75%。

（二）专用指标绩效分析。

1.产业发展。发挥目标绩效导向作用，激励干事创业，服务高质量发展、高效能治理，确保市委、市政府和区委、区政府决策部署有效贯彻执行。

2.行政运转。按规定用途、适用范围进行专项资金分配，资金管理程序、资金分配标准符合专项资金管理要求。

（三）个性指标绩效分析。推动市、区两级重点项目、重点工作、民生实事实施，最大程度惠及辖区居民，提高社会群众满意度，达到预期目标。

四、评价结论

2024 年度在项目决策上做到有计划、有目标、有依据，符合当前工作开展需要。在项目管理上注重资金分配实效，及时足额拨付，开支标准符合规定，财务管理、会计核算规范有序。

五、存在主要问题

资金使用进度及完成率与绩效目标有偏差。

六、改进建议

下一步将进一步摸索建立适合本单位实际的绩效运行监控管理机制，定期汇总分析，对绩效目标运行情况跟踪管理，促进绩效目标的顺利实现。

专项预算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东区加快创建全国百强区扎实推进共同富裕工作经费)

一、项目概况

(一) 设立背景及基本情况。本部门在该项目管理中履行资金分配使用、监督管理的职能。项目立项、资金申报根据单位三定方案，本单位负责全区高质量发展建设共同富裕试验区的统筹协调、督促指导、整体推进，研究全区共同富裕试验区建设涉及的重大规划、重大政策、重大改革，协调全区涉及共同富裕试验区建设的重大事项。

(二) 实施目的及支持方向。该项目资金主要用于高水平建设现代工业集聚地、高品质打造时尚消费目的地、推进农业农村现代化、做强创新驱动引擎、打造数字经济新增长极、推动清洁能源试点示范、造川流打造四川一流、域佳营环区域最佳的营商环境、健全完善合理增长的公共收入体系、全面加强财源建设、做大做强区属国企、科学统筹收支管理、全力防范化解债务风险、补齐基础设施短板、全面提升城市品质、打造生态宜居新空间、打造区域优质教育中心、打造区域医疗健康中心、推动“一老一小”试点示范、健全多层次社会保障体系、提高住房保障水平、消除家庭年收入位于标准监测底线以下情况、促进低收入群体持续增收、大力实施中等收入群体递增计划、探索完善更为科学的收入分配机制、筑牢共同富裕的思想基础、推进文明高地建设、着力实现公

共文化普惠优质供给、推动文旅体康深度融合发展、打造更高水平的“善治东区”、打造更高水平的“法治东区”、打造更高水平的“平安东区”31项目标需区共富办参与的相关工作上。

（三）预算安排及分配管理。根据 2024 年度部门预算编制工作要求及合理测算，申报项目资金 200 万元，批复金额 200 万元。

（四）项目绩效目标设置。截至 2024 年 12 月底，项目应实现执行率、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完成 100%。

二、评价实施

（一）评价目的。通过项目绩效自评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二）预设问题及评价重点。按照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对资金支出使用全过程及其实施效果进行综合评价和判断。

（三）评价选点。项目资金申报内容与具体实施内容相符，均为区级财政资金。

（四）评价方法。根据项目情况和评价重点，采用成本效益分析法、标杆管理法、单位自评等方法收集相关材料和开展具体评价。

（五）评价组织。评价组人员由区委目标绩效办内控领导小组人员构成，主要职责为相关资料收集、经费自评、评价报告撰写等。

三、绩效分析

（一）通用指标绩效分析。

1.项目决策。

项目决策程序严密，项目规划论证符合中省市要求，项目绩效目标设置科学合理，项目资金与项目总体规划、相关行业事业发展相匹配，聚焦重大任务、重点领域、重点环节和重点项目。

2.项目管理。

项目制度办法体系健全、要素完备；项目资金分配因素选取、权重设置、区域分布，项目管理、审批符合管理要求；项目绩效监管按要求开展。

3.项目实施。

项目资金使用、拨付符合国家财经法规、财务管理制度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制度办法规定和审批程序，不存在超范围、超标准、超进度使用专项资金，不存在资金损失浪费、长期沉淀、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项目实施遵守相关法律法规

4.项目结果。

项目预算数量指标完成100%、质量指标完成100%、时效指标完成100%、成本指标完成19.04%。

（二）专用指标绩效分析。

1.产业发展。发挥目标绩效导向作用，激励干事创业，服务高质量发展、高效能治理，确保市委、市政府和区委、区政府决策部署有效贯彻执行。

2.行政运转。按规定用途、适用范围进行专项资金分配，资金管理程序、资金分配标准符合专项资金管理要求。

（三）个性指标绩效分析。大力实施产业提档升级、做大综合财力行动，督导项目按时完成，促进经济社会协调发展，提升东区经济实力，达到预期目标。

四、评价结论

2024 年度在项目决策上做到有计划、有目标、有依据，符合当前工作开展需要。在项目管理上注重资金分配实效，及时足额拨付，开支标准符合规定，财务管理、会计核算规范有序。

五、存在主要问题

因共同富裕评先评优、表彰奖励标准未明确等原因，以奖代补费用未完成支付；因财政资金紧张，部分街道（镇）点位打造费用未完成支付。整体资金使用进度及完成率与绩效目标有偏差。

六、改进建议

下一步将进一步摸索建立适合本单位实际的绩效运行监控管理机制，定期汇总分析，对绩效目标运行情况跟踪管理，促进绩效目标的顺利实现。

第五部分 附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十三、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